

北京利德曼生化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长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利德曼生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20年8月11日收到董事长林霖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因工作调动原因，林霖先生请求辞去公司董事长、董事职务，同时一并辞去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召集人职务，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林霖先生的辞职自辞职报告送达董事会时生效。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林霖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其原定任期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2021年7月12日止。林霖先生的辞职不会导致公司现有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不会影响董事会的正常运作。为保证公司正常经营运作，董事会一致同意推举董事兼总裁张海涛先生为公司董事会临时负责人，在董事长空缺期间临时负责董事会工作，代为履行董事长和法定代表人职权。公司将尽快按照法定程序完成公司董事长、董事、战略委员会召集人职务的补选工作。

林霖先生在担任公司董事长期间勤勉尽责，在促进公司完善法人治理结构、规范运作等方面做出了积极贡献，公司及董事会对林霖先生任职期间对公司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北京利德曼生化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0年8月12日